检察日报社评：以辩证思维统筹全面深化检察改革

发展出题目，改革做文章。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，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，法治是重要内容，也是重要保障。最高人民检察院日前发布《关于全面深化检察改革、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意见》（下称《意见》），对标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战略部署，明确了一系列事关检察事业长远发展的改革任务，绘制出新时代新征程以检察改革推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、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“任务书”“路线图”。各级检察机关要把抓好《意见》的贯彻落实，作为统筹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重要抓手，作为与时俱进深化落实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》的重要举措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好、运用好贯穿其中的辩证思维，准确把握好守正与创新、服务改革与自身改革、依法履职与改革创新之间的辩证关系，以更高政治站位、更实履职担当、更优工作作风抓好各项改革任务落实，更好为大局服务、为人民司法、为法治担当。

知常明变者赢，守正创新者进。全面贯彻落实《意见》，要把握好守正与创新的关系。守正才能不迷失方向、不犯颠覆性错误，创新才能把握时代、引领时代。在全面深化检察改革中，守正就是守方向道路之正，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。要把党的绝对领导贯穿检察改革各方面全过程，确保改革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。要持续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，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和战略定力，把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体现在坚决贯彻党中央改革部署的行动上，体现在全面深化检察改革的实招实效上。创新就是创制度机制之新，致力于不断健全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。要坚持问题导向、实践导向，顺应时代发展要求，着眼于解决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，进一步加强检察改革科学谋划和效果评估，努力推动破除妨碍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思想观念和机制弊端，让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更加生动、更为深入。

胸怀“国之大者”，“自转”服从“公转”。全面贯彻落实《意见》，要把握好服务改革与自身改革的关系。检察工作是党和国家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、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更有力的法治保障，是党和人民赋予检察机关的重要政治责任，更是全面深化检察改革的目的和要求。要坚持把检察改革放到党和国家改革大局中思考、谋划、推进，自觉融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，紧紧围绕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这一原则性、基础性要求，不断增强检察改革的系统性、整体性、协同性。要坚持与宏观政策取向保持一致，紧密结合党中央部署的重要改革任务，立足检察职能和各地实际，细化实化推进检察改革的目标、思路和具体措施，不断提升服务保障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改革向前一步，法治就要跟进一步。全面贯彻落实《意见》，要把握好依法履职与改革创新的关系。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改革和法治同步推进，多次强调要“坚持改革和法治相统一”。检察机关作为党绝对领导下的政治机关、法律监督机关和司法机关，更要始终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检察改革。要自觉在法定职责范围内推进制度机制创新，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，确保严格依法办案、公正司法。要坚持实事求是，遵循司法规律，取消一切对各级检察机关特别是基层检察机关的不必要、不恰当、不合理考核，做实案件质量评查，全面准确落实、不断健全完善司法责任制，一体抓实业务管理、案件管理、质量管理，以高水平管理促进高质效检察履职，充分发挥检察力量护航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行稳致远，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检察贡献。

来源：最高人民检察院